

债券代码：163409.SH

债券简称：20HBST01

债券代码：175686.SH

债券简称：21HBST01

债券代码：185226.SH

债券简称：22HBST01

债券代码：185389.SH

债券简称：22HBST02

债券代码：133590.SZ

债券简称：23 鄂科 02

债券代码：133667.SZ

债券简称：23 鄂科 0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涉及重大仲裁结果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湖北科投”）公开发行2020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和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的相关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中信证券现就发行人子公司涉及重大仲裁结果的事项报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公司债券事项经发行人 2019 年 6 月 24 日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及 2019 年 7 月 11 日 2019 年第 33 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债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43 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核准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发行完毕，剩余数量将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和资金需求，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2020 年 4 月 13 日，发行人发行了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债券简称为 20HBST01，债券代码为 163409，发行规模 8 亿元，发行期限 5+5 年期，票面利率 3.55%，起息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13 日，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

2021 年 1 月 26 日，发行人发行了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 21HBST01，债券代码为 175686，发行规模 10 亿元，发行期限 5+5 年期，票面利率 4.48%，起息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6 日，上市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1 日。

2022 年 1 月 13 日，发行人发行了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 22HBST01，债券代码为 185226，发行规模 15 亿元，发行期限 5+5 年期，票面利率 3.70%，起息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18 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发行人发行了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 22HBST02，债券代码为 185389，发行规模 17 亿元，发行期限 5+5 年期，票面利率 3.83%，起息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24 日，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2 日。

（二）发行人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经发行人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发行人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十六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债券于 2023 年 7 月 3 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3〕

411号), 确认发行面值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的本次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 深交所无异议。

2023年7月28日, 发行人发行了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为23鄂科02, 债券代码为133590, 发行规模10亿元, 发行期限3+2年期, 票面利率3.38%。起息日期为2023年7月28日, 上市日期为2023年8月3日。

2023年9月18日, 发行人发行了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为23鄂科03, 债券代码为133667, 发行规模12亿元, 发行期限3+2年期, 票面利率3.35%。起息日期为2023年9月18日, 上市日期为2023年9月25日。

二、本次仲裁的基本情况

根据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出具的《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涉及重大仲裁结果的公告》, 发行人就子公司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谷建设”)与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有限公司的重大仲裁情况予以公告, 具体情况如下:

(一) 仲裁的基本情况

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光谷建设于2021年9月收到武汉仲裁委员会出具的仲裁通知书, 因光谷建设(发包人)与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有限公司(承包人)就已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发生纠纷。相关情况已经发行人于2022年5月24日发布《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涉及重大仲裁的公告》进行公开披露。

(二) 仲裁裁决情况

发行人子公司光谷建设已收到武汉仲裁委员会裁决书, 经裁决, 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应支付仲裁申请人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有限公司工程余款、利息及仲裁费用等合计6,995.09万元。

发行人子公司光谷建设正在积极根据仲裁结果安排款项支付事宜。

三、影响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各项债券均按期足额付息兑付，未发生违约情况。上述仲裁事项的判决结果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后续将继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涉及重大仲裁结果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